

遵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知)

遵市监字〔2025〕20号

关于印发《2025年度遵化市广告行为双随机抽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分局、相关科室：

现将《2025年度遵化市广告行为双随机抽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紧落实。

附件：2025年度遵化市广告行为双随机抽查工作方案

遵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7日



2025 年度遵化市广告行为双随机抽查 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深入开展，按照《遵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化》安排，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抽查时间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二、抽查对象范围、风险等级及抽查比例

1、“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事项抽查对象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登记设立的、存续状态的企业，抽查比例为 1%。C 风险等级 50%；D 风险等级 100%。

2、“对医疗美容机构未经审查发布医疗广告以及整改审查内容发布医疗广告行为的检查”事项抽查对象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成立的医疗美容机，抽查比例为 10%。C 风险等级 50%；D 风险等级 100%。

3、“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广告的检查”事项抽查对象为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抽查比例为 5%。C 风险等级 50%；D 风险等级 100%。

三、抽查检查事项

1、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2、对医疗美容机构未经审查发布医疗广告以及整改审查内

容发布医疗广告行为的检查。

3、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广告的检查。

四、抽查方式及流程

1. 通过“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确定被检查对象，系统管理员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被检查对象的比对和确认。

2. 系统管理员通过“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对本部门执法人员名录库进行调整，确保执法人员状态正确。

3. 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由“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随机匹配，生成随机抽查检查记录表，并派发给执法检查人员。

4、检查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检查，现场检查采取信息比对、实地核查等方法进行。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检查人员不少于2人，并出示执法证，检查人员填写“一企一表”，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企业公章确认；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在“一企一表”上如实记录。

5、检查结果公示。执法检查人员自完成“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后五个工作日内，将抽查结果录入“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北）”向社会公示。

五、工作要求

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政执法，依法行政。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主动接受企业咨询，为企业答疑解惑。及时录入检查结果，检查结果由系

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通过“国家市场主体信息公示系统（河北）”向社会公示，促进形成企业诚信自律、守法经营的社会氛围。